证券代码:301291　证券简称:明阳电气　公告编号:2026-050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新增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明阳”)的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中山明阳	是	25,000,000	19.15%	7.95%	是 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26年7月24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经营

注:本公告所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系以公司截至2026年7月24日的股本总数314,540,278股为基数计算。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中山明阳	130,574,010	41.51%	64,500,000	89,500,000	68.54%	28.45%	89,500,000	100.00%	41,074,010	100.00%
中山市智创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854,610	2.18%	0	0	0.00%	0.00%	0	0.00%	6,854,610	100.00%
合计	137,428,620	43.69%	64,500,000	89,500,000	65.12%	28.45%	89,500,000	100.00%	47,928,620	100.00%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一)控股股东中山明阳本次新增部分股份质押系用于自身日常经营,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二)控股股东中山明阳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500万股,占合计持股数量的25.47%,占公司总股本的11.13%,对应融资余额为30,825.63万元(注:本笔融资主体已于2026年7月24日提前偿还本笔融资余额,中山明阳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股份解除质押。如中山明阳解除前述3,500万股股份质押后,中山明阳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39.66%。公司将根据股份解除质押业务办结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下同);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3,500万股,占合计持股数量的25.47%,占公司总股本的11.13%,对应融资余额为30,825.63万元。控股股东中山明阳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股份质押风险可控。

(三)控股股东中山明阳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的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6-019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中金(和田)矿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和田公司)
- 投资金额:75,197.10222万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中国黄金集团地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地质)、北京金洲致远矿业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洲致远)共同投资设立了中金和田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其中公司出资6,000万元,持股30%。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未达到公司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本次投资可能存在资源量与实际偏差、后续开发建设成本增加、探矿权与油气矿业权重叠以及办理草原占用手续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公司参股公司中金和田公司近期通过新疆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250,657.0074万元的成交价,成功竞得新疆阿克陶县吐根曼苏金铜矿项目,项目为两个探矿权(一区、二区),矿权面积合计151.1679km2。由于中金和田公司现有注册资本金不足以支付探矿权出让收益,公司拟与关联方中金地质、金洲致远按股权比例同比例增加注册资本金250,657.0074万元。其中,中金地质增资150,394.20444万元,公司增资75,197.10222万元,金洲致远增资25,065.70074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公司仍持股30%。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中金(和田)矿产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75,197.10222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通过了《关于对中金(和田)矿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关联董事周洲、韦华南、刘子龙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中金和田公司股东中金地质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股东金洲致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控股股东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金地质和金洲致远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公司与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关联方之间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中金地质、金洲致远以及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增资标的股东(含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一)中金地质(关联方)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中国黄金集团地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1016757019215
法定代表人	晏国龙
成立日期	2008/05/19
注册资本	2.25亿元
实缴资本	2.25亿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柳荫公园南街1号808室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森林中路1号院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股东
主营业务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2、中金地质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1,894.12	28,291.61
负债总额	7,424.71	6,048.67
所有者权益总额	34,469.41	22,242.93
资产负债率	17.72%	21.38%
科目	2026年1-6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8,548.66	16,885.71
净利润	138.98	187.19

(二)金洲致远(关联方)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北京金洲致远矿业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10105MAK2EFG04R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国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梁校通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25/11/25
注册资本	8,900万元
实缴资本	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慧忠里103楼15层B座1508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慧忠里103楼15层B座1508
实际控制人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股东
主营业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地质勘查技术服务等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2、金洲致远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金洲致远因成立时间较短,无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三)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的地质探矿、资源开发项目的考查、核实等有关工作委托给中金地质负责实施。

(四)中金地质和金洲致远均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中金和田公司为本次增资的投资标的,为有限责任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成立,注册资本2亿元,主营业务为矿产资源勘查和开采、投资与管理、收购与整合、资源开发、技术研发与咨询等。中金和田公司作为集团公司在和田地区矿产资源合作的实施主体和专业化运作平台,“立足和田、辐射南疆”,推动集团公司在南疆地区的资源获取、项目开发和资源整合工作落地实施。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参股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中金(和田)矿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653200MAKEFCXF35
法定代表人	屈海浪
成立日期	2026/05/22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缴资本	20,000万元
注册地址	新疆和田地区和田市古勒巴格街道团结广场社区广场东路56号508室
主要办公地址	新疆和田地区和田市古勒巴格街道团结广场社区广场东路56号508室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中国黄金集团地质有限公司/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	矿产资源勘查和开采、投资与管理、收购与整合、资源开发、技术研发与咨询、产品加工与销售、安全环保工程管理服务等
所属行业	B09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2、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中金和田公司因成立时间较短,无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中国黄金集团地质有限公司	12,000	60	162,394.20444	60
2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6,000	30	81,197.10222	30
3	北京金洲致远矿业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2,000	10	27,065.70074	10
合计		20,000	-	270,657.0074	-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各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按照公司章程约定的股权比例同比例增资。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75,197.10222万元,不属于募集资金,根据探矿权出让合同约定的缴纳时间节点合理安排资金到位。

四、关联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为原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约定的股权比例同比例增加注册资本金,未单独签订增资协议。各股东按股权比例履行出资义务,增资完成后将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五、关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增资属于原股东同比例增资,增资后公司持股比例保持30%不变,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公司本次增资75,197.10222万元,拟以自有资金解决,将根据探矿权出让合同约定的缴纳时间节点合理安排资金到位,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吐根曼苏金铜矿项目具有良好的成矿地质条件和找矿前景,本次增资有利于公司快速实现南疆地区资源占有,符合公司“资源生命线”战略部署,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影响。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探矿权需开展大量的勘查工作,可能新增关联交易。

(四)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五)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一)项目勘查工作程度较低,后续需加大勘查投入提高勘查程度,存在资源量与实际偏差的风险。将分阶段、分年度合理安排勘查投入,逐步提高勘查程度。

(二)矿体围岩较破碎,工程地质条件较差,后续开发建设可能增加成本。将开展详细工程地质补充勘查,为矿山建设提供可靠依据。

(三)探矿权内可能涉及油气矿业权重叠,及涉及一般荒漠草原需办理占用手续。将主动与油气矿业权人、矿管部门沟通协商,积极与当地政府沟通办理草原占用手续。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对中金(和田)矿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独立董事查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并了解了详细情况,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项议案审议需要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进行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通过了《关于对中金(和田)矿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关联董事周洲、韦华南、刘子龙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中金地质、金洲致远共同投资设立了中金和田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其中公司出资6,000万元,持股30%,不存在未按合同条款如期履约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6-020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1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13日　14点 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9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13日

至2026年8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选举杨晶斌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 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89	中金黄金	2026/8/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邮箱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8月7日8:30-17:00。

(三)登记联络方式:

电　　话:(010)56353870

邮　　箱:houaq@chinagoldgroup.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9号

邮　　编:100011

联 系 人:侯阿沁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选举杨晶斌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例:赵××　　例:蒋××　　……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6-018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22日以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7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有效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了《关于对中金(和田)矿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关联董事周洲、韦华南、刘子龙回避了对该事项的表决。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该项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同意提名杨晶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刘子龙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任期至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止。

该项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0)。

特此公告。

附件:杨晶斌先生简历。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9日

附件:

杨晶斌先生简历

杨晶斌,男,汉族,1985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曾任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党建工作部(党委宣传部)副部长、团委副书记;现任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关于摩根士丹利沪港深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加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本公司自2026年7月29日起,增加西南证券为摩根士丹利沪港深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 026448,C类 026449,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参与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基金转换转入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

自2026年7月29日起,投资者可通过西南证券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投、赎回、基金转换及其他相关业务。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

1)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上述基金相关业务公告为准,投资者可与西南证券约定每期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还须遵循西南证券的规定。

2)投资者可与西南证券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若扣款日非基金交易日,则顺延到下一交易日。

2.具体业务办理程序请遵循西南证券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其相关业务规则为准。本公司可能因故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基金定投业务也可能同时暂停,届时具体开放时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三、基金转换业务

转换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本基金相关业务公告。

四、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6年7月29日起,投资者通过西南证券申购、定投、基金转换转入本公司上述基金的,本基金享有的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西南证券的活动公告为准。基金原申购费率、申购补差费率如适用固定费用的,则仍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上述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标准请参见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五、重要提示

1、本次基金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赎回、转换转出业务,且仅限于场外前端申购模式。

2.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规则和流程以西南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本次活动的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西南证券的有关公告。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所有。

六、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5

网址:http://www.swsc.com.cn

2、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8(免长途费)

网址:www.morganstanley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1358　证券简称:兴欣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9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兴欣新材,证券代码:001358)于2026年7月27日、7月2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全面自查,并通过电话及书面问询等方式,就相关问题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内外部经营环境、相关业务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拟定于2026年8月28日披露《2026年半年度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不存在需披露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的情形,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截至目前,公司未向任何外部单位提供2026年半年度业绩信息。

3.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披露《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司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进行首次回购股份。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

特此公告。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9日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2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342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与《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 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 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7月22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A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429	020296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982	1.204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 (单位: 人民币元)	1,668,196,579.68	392,621,247.5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06	0.06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二次分红	

注:有关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说明: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3、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之间由于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而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将导致在可供分配利润上有所不同;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7月30日
除息日	2026年7月3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7月3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份额将按2026年7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并于2026年7月3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年8月3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 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 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希望修改 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ib-fund.com.cn) 或拨打客服电话(4000095561) 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 读基金合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29日

汇添富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汇添富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指ETF汇添富,基金代码:15966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07年28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200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2.0747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